

附件 1

2024 年涉企行政检查备案表

填报单位：玉溪市广播电视局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1 月 15 日

序号	行政执法机关	检查对象	检查内容	检查依据	检查时间	检查方式	被检查企业名称及联系电话	备案类别	检查开展情况	备注
1	玉溪市广播电视局	中国广电云南网络玉溪分公司及电信、移动、联通玉溪分公司等相关安播责任单位	安全播出、网络安全和设施保护等各项工作情况	《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》及各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	2024 年 7 至 8 月期间	现场检查	拟检查中国广电云南网络玉溪分公司及电信、移动、联通玉溪分公司。	年初制定行政检查计划备案	尚未开展	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备注：1. 此表中的检查仅指行政检查，日常巡查等不需填报，表中的企业不含个体工商户；2. 联合检查的由牵头部门填写，在备注栏注明联合哪些部门开展涉企行政检查，配合部门不需填写；3. 由各级行政执法单位填报，报同级司法行政部门汇总；4. 备案类别按文件中第“三”部分“（二）严格落实涉企行政检查备案管理”中的情形分别填写：（1）行政检查事后备案；（2）年初制定行政检查计划备案；（3）年度行政检查完成情况备案。5. 表格可自行填加行。